

如已發生事故，進入救援前要做好

1.先通風

2.穿妥供氣式呼吸防護具

準備妥當後，入槽救援才安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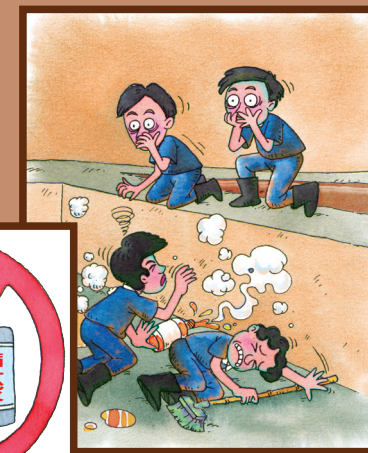
就近洽詢電話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02-8590-2866
北區勞動檢查所 02-2321-3511
中區勞動檢查所 04-2255-0633
南區勞動檢查所 07-235-4861

安全衛生百分百 全民逗陣作伙來



電鍍槽清理作業 災害預防宣導

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關心您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免付費專線電話 0800-08-5151

廣告

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關心您

◆ 災害發生經過：

〇〇年〇月〇日13時25分許〇〇公司2名勞工從事電鍍槽（含有氰化鈉等電鍍液）清理作業時，對含有氰化物之電鍍槽未清除殘留之危害物，即使用鹽酸清洗致產生氰化氫（HCN），另2名勞工見狀即前往搶救，造成4名勞工氰化氫中毒災害，送醫急救後，有3名勞工不治死亡。

◆ 災害原因分析：

勞工從事電鍍槽（含有氰化鈉等電鍍液）清理作業時，用鹽酸清洗致產生氰化氫（HCN），造成勞工氰化氫中毒。



◆ 災害預防方法：

1. 於桶槽內從事清洗等作業時，應先確實清除殘留的氰化物等危害物，並不得使氰化物與含有鹽酸、硝酸或硫酸等酸液接觸或混合。
2. 訓練並要求從事作業的勞工穿著不浸透性防護衣、防護手套、防護長鞋、呼吸防護具等個人防護具。
3. 如有勞工發生中毒，不得貿然進入搶救，應由搶救人員穿著正確的防護具進行救援。



現場人員未佩帶適當防護面罩及防護衣等安全衛生防護具。

